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王锁会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兼总裁李成富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转让所持计算机业务相关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战略转型升级，加快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整合企业资源，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方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方（成都）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以不低于经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后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最终按照产权交易所达成的摘牌金额形成交易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拟公开转让所持计算机业务相关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1）。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韩泳江先生、李成富先生、王锁会先生、吕希强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关联董事韩泳江先生、李成富先生、王锁会先生、吕希强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